

弟兄姊妹早安，我是劉銳鋒傳道，今天早上與大家一同思想歷代志上26:20-32的經文，願聖靈開啟我們的心竅，使我們能夠明白神的話語。

本段經文記載大衛給利未人的其他家族分派工作，包括設立管理庫房的專員以及設立官長和士師處理聖殿外的事務。因此可以將本段經文分為兩個小段落：

1. 設立庫房的專員（20-28節）

「利未子孫中有亞希雅掌管神殿的府庫和聖物的府庫」（20節），「亞希雅」意思是「耶和華的弟兄」，但從上下文來看，《七十士譯本》翻譯為「他們的弟兄」似乎更為符合文意，《新譯本》也根據這個意思，將本節翻譯為：「他們其他的利未親族，就管理神殿裡的庫房和聖物的庫房」。

雖然大衛在位時期還未建造聖殿，但歷代志的作者編寫歷史時也會用「神殿的府庫」和「聖物的府庫」這類表達。有兩個家族被分派管理庫房，分別是革順族和暗蘭族。前者負責管理「神殿的府庫」，即管理聖殿的奉獻和器皿；後者管理「聖物的府庫」，即管理戰利品。這些戰利品都是分別為聖歸給神的物品，是眾人奉獻給神，準備建聖殿的。古代的戰利品一般由戰勝國的君王、軍官與士兵一同分享，但以色列軍隊之所以能夠打勝仗，是靠著耶和華的能力，因此，他們會將榮耀歸給神，並且甘心樂意將戰利品也歸給神。

2. 設立官長和士師（29-32節）

除了分派人管理庫房，大衛還設立了官長和士師來處理聖殿外的事務，「以斯哈族有基拿尼雅和他眾子作官長和士師，管理以色列的外事」（29節）。「士師」相當於「法官」，而「官長」是「士師」手下的執法官員。由以斯哈族和希伯崙族負責，「管理以色列的外事」，即管理聖殿所在地耶路撒冷以外之以色列民的事，包括民間訴訟的審理、稅務徵收等。

這個段落是記載派往外地工作的官長和士師，他們在各地「辦理耶和華與王的事」（30節），也就是說，他們的工作範圍涵蓋宗教事務和民間事務，「聖」和「俗」的事都要辦。

應用：

第一，順服指派，盡忠職守。利未人按宗族被分派不同的職事，雖然所負責的事有所不同，但他們都順服指派，都各自在其崗位上盡忠職守。掌管庫房的職責相當重要，因需要管理的財物眾多，需要有良好的品格才能勝任，否則很容易出現「挪用公款」、「中飽私囊」、「監守自盜」的情況。錢財對人是很大的誘惑，稍不留神就會在錢財方面犯罪跌倒。「貪財是萬惡之根。有人貪戀錢財，就被引誘離了真道，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。」（提前6:10）被分派掌管庫房的利未人，更是要有清潔的心，摒除貪念，專心作工。對弟兄姊妹來講，今日無論我們是在教會服事，還是在世俗工作中，都要警惕錢財的誘惑，特別是負責管理錢財的，更要求神保守我們遠離試探，不要落入魔鬼的網羅。

第二，公正無私，聖俗兼顧。被分派作官長和士師的利未人，常要處理民間的糾紛、稅務徵收等事宜，如果沒有公正無私的品格，就很容易會出現「徇私枉法」的情況。此外，官長和士師要「辦理神和王的事」，也就是說，他們不但要處理宗教事務，也要處理世俗事務，聖俗兼顧。今日，對很多弟兄姊妹來講，也是一方面參與教會的服事，一方面也從事世俗的工作，兩方面都要兼顧。願主幫助我們能夠排好優先次序，以及分配好時間，在服事和工作中能夠榮神益人。

禱告：

慈愛的天父，祢是使以色列得勝的神，祢配得榮耀和頌讚，願祢的名被高舉，又願祢保守我們能夠遠離試探，幫助我們能夠謙卑順服，在不同的崗位上盡忠職守，為祢作美好的見證。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祈求，阿們！

代上 26:20-32

- 20 利未子孫中有亞希雅掌管神殿的府庫和聖物的府庫。
- 21 革順族、拉但子孫裡，作族長的是革順族拉但的子孫耶希伊利。
- 22 耶希伊利的兒子西坦和他兄弟約珥掌管耶和華殿裡的府庫。
- 23 暗蘭族、以斯哈族、希伯倫族、烏泄族也有職分。
- 24 摩西的孫子、革舜的兒子細布業掌管府庫。
- 25 還有他的弟兄以利以謝。以利以謝的兒子是利哈比雅；利哈比雅的兒子是耶篩亞；耶篩亞的兒子是約蘭；約蘭的兒子是細基利；細基利的兒子是示羅密。
- 26 這示羅密和他的弟兄掌管府庫的聖物，就是大衛王和眾族長、千夫長、百夫長，並軍長所分別為聖的物。
- 27 他們將爭戰時所奪的財物分別為聖，以備修造耶和華的殿。
- 28 先見撒母耳、基士的兒子掃羅、尼珥的兒子押尼珥、洗魯雅的兒子約押所分別為聖的物都歸示羅密和他的弟兄掌管。
- 29 以斯哈族有基拿尼雅和他眾子作官長和士師，管理以色列的外事。
- 30 希伯倫族有哈沙比雅和他弟兄一千七百人，都是壯士，在約旦河西、以色列地辦理耶和華與王的事。
- 31 希伯倫族中有耶利雅作族長。大衛作王第四十年，在基列的雅謝，從這族中尋得大能的勇士。
- 32 耶利雅的弟兄有二千七百人，都是壯士，且作族長；大衛王派他們在呂便支派、迦得支派、瑪拿西半支派中辦理神和王的事。

經文引自《新標點和合本》，版權屬香港聖經公會所有